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ONTIOCEAN ENVIRONMENT TECH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613)

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4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不足。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述，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約為22.73%，低於《上市規則》第19A.28B(1)(a)條規定之最低門檻25%。此不足歸因於由招商永隆信託全資擁有的Ocean Yields所持有的910,000股H股(約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28%)，該等股份尚未根據股票激勵計劃授予任何參與者，因此不被計入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考慮到戰略發展及市場行情，擬透過多種渠道恢復其公眾持股量，現就本公司恢復公眾持股量的建議措施補充以下資料：

- (1)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目前正在實施的H股全流通。本公司已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申請。在完成所有備案要求、獲得所有必要批准並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後，30,000,000股非上市內資股(約佔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5.00%)將轉換為H股。轉換完成後，本公司將主動與作為核心關連人士的主要股東商討，安排彼等向獨立第三方處置部分持股，以恢復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

參考一般慣例，H股全流通的暫定時間表擬訂如下。由於實際時間表受到監管批准所規限，以下時間表及事項僅供參考：

事項	預計完成日期
獲得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2026年4月
向聯交所遞交關於已轉換的H股的上市申請	2026年6月
在香港股份登記機構辦理登記，並於登記完成後向中國證監會報送相關情況報告	2026年6月
參與股東開立H股證券賬戶	2026年8月
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H股全流通股份境內持有明細初始維護材料	2026年8月
完成股份境外存管並取得《境內持有明細初始維護完成證明》	2026年9月
相關已轉換的H股正式於聯交所上市	2026年9月
商討安排主要股東向獨立第三方處置部分持股	2026年12月至 2027年6月

- (2) 於本公告日期，股票激勵計劃中可供授出之股份獎勵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28%。經考慮本公司之策略發展以及合資格參與者的表現達成情況後，本公司預期將在2026，2027，2028三年內分批授出部分股份獎勵，惟須待監管機構批准及本公司之實際情況而定。
- (3)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2024年7月27日所採納之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供非核心關連人士行使的購股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4.44%。本公司可向非核心關連人士的承授人發行不超過1,775,500股H股，本公司預期將繼續在2027年和2028年內分批歸屬部分購股權，但H股的實際發行須視乎相關行使條件是否獲達成，以及其後會否獲授人行使該等期權。
- (4) 鑒於其策略發展及現行市場狀況，本公司亦或考慮於未來進行股權融資以擴大股本。

根據上文詳述的恢復公眾持股量之擬定措施，本公司預期將於2027年8月底或之前符合《上市規則》第19A.28B(1)(a)條規定的最低門檻。此預期時間是考慮到資本市場波動、與主要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進行接洽、商議交易條款以及獲取必要批准等過程均需一定時間。

只要本公司仍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19A.28B條的規定，本公司將持續：(i)就其公眾持股量狀況及恢復計劃的進展提供定期更新（包括根據《上市規則》發佈每月公告，直至公眾持股量恢復），以使股東及市場知悉相關進展；及(ii)在適當時候遵守《上市規則》第19A.28E條項下的其他要求。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上海匯舸環保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洋

中國上海，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周洋先生、趙明珠先生、陳志遠先生、舒華東先生及陳睿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管延敏博士、朱榮元先生及吳先僑女士。